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bo Corporation**  
**微博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9898)

## 年度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茲隨附微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發出的年度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本代表委任表格亦於本公司網站<http://ir.weibo.com>上供公眾閱覽。

承董事會命  
微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曹國偉先生

香港，2023年4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曹國偉先生、王高飛先生、杜紅女士及董本洪先生以及獨立董事盧伯卿先生、陳丕宏先生及汪延先生。

# 微博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納斯達克代碼：WB及香港聯交所代號：9898)

將於**2023年5月24日下午二時正**(香港時間)  
在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809-5810室**  
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 引言

本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乃為微博股份有限公司(開曼群島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向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25美元的已發行並流通的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統稱「**普通股**」)持有人徵集委託書而提供，委託書將於2023年5月24日下午二時正(香港時間)在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809-5810室舉行的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或延會上就隨附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述目的而行使。

於2023年4月21日(香港時間)(「**登記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普通股登記持有人方有權收取年度股東大會通知並於會上投票。就須於年度股東大會上進行股東投票的事項，每股A類普通股享有一票投票權，而每股B類普通股享有三票投票權。股東大會的法定人數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如為法人團體，則由其正式授權代表)出席在相關會議召開之日共同持有(或由其受委代表持有)不少於附帶權利於股東大會投票的所有股份的隨附全部投票權10%的一名或多名股東。

本代表委任表格及隨附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將於2023年4月25日或前後首次寄予本公司股東。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投票。所有經妥為簽立並交回本公司的委任書所代表的普通股將按照指示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投票，倘未發出指示，則委任書持有人將酌情決定就股份進行投票，於本代表委任表格上委任書持有人具有該等酌情權之提述已刪除並經簡簽者除外。倘年度股東大會主席擔任受委代表並有權行使酌情權，其可能投票贊成決議案。就可能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妥為提呈的任何其他事項而言，所有名列妥為簽立之委任書的人士均有權就該等事項酌情投票。本公司目前並不知曉任何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其他事項。然而，倘任何可妥為執行的其他事項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或延會)上妥為提呈，除另有指明外，名列謹此徵集之委任書內的委任書持有人可酌情就該等事項投票。任何發出委任書之人士均有權於委任書獲行使前任何時間(i)將正式簽署之撤銷通知送達本公司(地址載於下文)；或(ii)親自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投票以撤銷委任書。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盡快填妥、簽署並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使本公司可於召開年度股東大會48小時前收到該代表委任表格，方為有效。

# 微博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納斯達克代碼：WB及香港聯交所代號：9898)

將於2023年5月24日下午二時正(香港時間)  
在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809-5810室  
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_\_\_\_\_

請列印姓名

地址為 \_\_\_\_\_

請列印地址

為微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_\_\_\_\_ 股每股面值0.00025美元的A類普通股<sup>(附註1)</sup>及本公司 \_\_\_\_\_ 股每股面值0.00025美元的B類普通股<sup>(附註1)</sup>的註冊持有人(簽署者)，茲委任年度股東大會<sup>(附註2)</sup>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作為本人／吾等受委代表並代表本人／吾等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或延會並代表本人／吾等行事，於投票表決時，依照以下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如無有關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酌情決定投票。

	決議案	贊成 <sup>(附註3)</sup>	反對 <sup>(附註3)</sup>	棄權 <sup>(附註3)</sup>
1.	作為普通決議案：  <b>動議</b>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重選杜紅女士為本公司董事，任期至其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退任為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作為普通決議案：  <b>動議</b>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重選陳丕宏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任期至其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退任為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作為普通決議案：  <b>動議</b>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重選汪延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任期至其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退任為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決議案	贊成 <sup>(附註3)</sup>	反對 <sup>(附註3)</sup>	棄權 <sup>(附註3)</sup>
4.	<p>作為特別決議案：</p> <p><b>動議</b>修訂及重述本公司現行的第三份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現有組織章程細則」），刪除全部內容並替換為隨附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附的第四份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新組織章程細則」），旨在（其中包括）(i)使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符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三作出的適用修訂；及(ii)就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作出其他相應及內部變動。</p>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日期：2023年\_\_\_\_\_

簽署<sup>(附註4)</sup>\_\_\_\_\_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並登記於閣下名下股份的數目及刪去股份類別。若未填寫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 如擬委派主席以外的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刪去「年度股東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擬委派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任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參會並投票。對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簽字人簡簽。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相應標有「贊成」的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相應標有「反對」的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就特定決議案投棄權票，請在相應標有「棄權」的欄內填上「✓」號。如未填妥任何或全部空欄會，閣下的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表決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正式書面授權的受委代表簽署；或如股東為法人團體，則受委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高級職員或正式授權的受委代表親筆簽署。

# 微博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納斯達克代碼：WB及香港聯交所代號：9898)

將於2023年5月24日下午二時正(香港時間)  
在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809-5810室  
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選票

本人／吾等 \_\_\_\_\_

請列印姓名

of \_\_\_\_\_

請列印地址

為微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_\_\_\_\_ 股每股面值0.00025美元的A類普通股(附註1)，及 \_\_\_\_\_ 每股面值0.00025美元的B類普通股(附註1)的註冊持有人(簽署者)，依照以下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

	決議案	贊成(附註2)	反對(附註2)	棄權(附註2)
1.	作為普通決議案： <b>動議</b>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重選杜紅女士為本公司董事，任期至其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退任為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作為普通決議案： <b>動議</b>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重選陳丕宏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任期至其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退任為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作為普通決議案： <b>動議</b>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重選汪延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任期至其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退任為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決議案	贊成 (附註2)	反對 (附註2)	棄權 (附註2)
4.	<p>作為特別決議案：</p> <p><b>動議</b>修訂及重述本公司現行的第三份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現有組織章程細則」），刪除全部內容並替換為隨附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附的第四份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新組織章程細則」），旨在（其中包括）(i)使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符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三作出的適用修訂；及(ii)就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作出其他相應及內部變動。</p>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日期：2023年\_\_\_\_\_

簽署 (附註3) \_\_\_\_\_

- 請填上與本選票有關並登記於閣下名下股份的數目及刪去股份類別。若未填寫股份數目，則本選票將被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相應標有「贊成」的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相應標有「反對」的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就特定決議案投棄權票，請在相應標有「棄權」的欄內填上「✓」號。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正式書面授權的受委代表簽署；或如股東為法人團體，則受委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高級職員或正式授權的受委代表親筆簽署。